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
(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号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行号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	1			负债:	40		
货币资金	2	3,751,306,121.97	3,159,056,088.08	短期借款	41	-	-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3	3,653,335,534.23	3,019,604,743.54	应付短期融资款	42	1,650,229,917.81	1,594,537,499.32
结算备付金	4	1,823,884,781.03	1,100,118,759.38	拆入资金	43	1,004,521,533.28	854,687,100.02
其中:客户备付金	5	1,406,207,296.79	685,955,923.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	1,432,846,581.15	1,777,709,583.80
贵金属	6	-	-	衍生金融负债	45	-	-
拆出资金	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	3,658,872,923.73	3,928,291,962.55
融出资金	8	1,373,450,382.38	1,223,024,322.21	代理买卖证券款	47	5,183,260,810.31	3,760,883,834.41
衍生金融资产	9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48	-	-
存出保证金	10	675,335,841.24	504,860,849.38	应付职工薪酬	49	1,132,271.56	954,609.73
应收款项	11	190,919,164.06	204,612,603.17	应交税费	50	1,970,634.24	1,743,414.59
应收款项融资	12	-	-	应付款项	51	880,372.34	123,962.63
合同资产	13	-	-	合同负债	52	1,562,382.43	1,286,59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	-	-	持有待售负债	53	-	-
持有待售资产	15	-	-	预计负债	54	-	-
金融投资:	16			长期借款	5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	877,594,453.15	889,803,159.30	应付债券	56	509,829,339.25	503,805,702.79
债权投资	18	-	-	其中:优先股	57	-	-
其他债权投资	19	8,614,887,166.78	9,083,263,960.92	永续债	58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	-	-	租赁负债	59	48,608,357.26	56,546,841.93
长期股权投资	21	-	-	递延收益	60	-	-
投资性房地产	2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	-	-
固定资产	23	15,143,419.96	15,090,906.34	其他负债	62	61,556,470.12	61,122,351.04
在建工程	24	-	-	负债合计	63	13,555,271,593.48	12,541,693,460.31
使用权资产	25	18,139,474.06	56,262,90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4		
无形资产	26	70,041,989.37	74,915,241.76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	3,350,000,000.00	3,350,000,000.00
其中:数据资源	27	-	-	其他权益工具	66	-	-
商誉	28	-	-	其中:优先股	6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465,269,827.63	464,855,230.38	永续债	68	-	-
其他资产	30	53,998,441.49	51,279,521.33	资本公积	69	334,665,049.53	334,665,049.53
	31			减:库存股	70	-	-
	32			其他综合收益	71	134,870,827.98	83,479,762.03
	33			盈余公积	72	124,239,019.47	124,239,019.47
	34			一般风险准备	73	275,213,527.77	275,213,316.67
	35			未分配利润	74	185,711,045.19	117,852,943.12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	4,404,699,469.94	4,285,450,090.82
	37			少数股东权益	76	-	-
	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	4,404,699,469.94	4,285,450,090.82
资产总计	39	17,959,971,063.42	16,827,143,551.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	17,959,971,063.42	16,827,143,551.13

公司负责人:王宝明

王宝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耀杰

黄耀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宗裕

肖宗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0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行号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行号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	1			负债:	38		
货币资金	2	2,441,314,581.03	2,461,037,366.01	短期借款	39	-	-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3	2,374,642,285.63	2,353,107,672.80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	1,650,229,917.81	1,594,537,499.32
结算备付金	4	1,823,881,781.03	1,100,118,759.38	拆入资金	41	1,004,521,533.28	854,687,100.02
其中: 客户备付金	5	1,406,207,296.79	685,955,923.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	1,432,846,581.15	1,777,709,583.80
贵金属	6	-	-	衍生金融负债	43	-	-
拆出资金	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	3,658,872,923.73	3,928,291,962.55
融出资金	8	1,373,450,382.38	1,223,024,322.21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	3,623,073,157.75	2,970,438,706.63
衍生金融资产	9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46	-	-
存出保证金	10	255,294,301.14	232,764,222.49	应付职工薪酬	47	937,323.17	859,688.18
应收款项	11	190,582,981.77	204,140,197.06	应交税费	48	1,964,188.39	1,627,963.22
应收款项融资	12	-	-	应付款项	49	880,372.34	123,962.63
合同资产	13	-	-	合同负债	50	1,562,382.43	1,286,59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	-	-	持有待售负债	51	-	-
持有待售资产	15	-	-	预计负债	52	-	-
金融投资:	16			长期借款	5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	681,179,953.68	697,996,383.32	应付债券	54	509,829,339.25	503,805,702.79
债权投资	18	-	-	其中: 优先股	55	-	-
其他债权投资	19	8,614,887,166.78	9,083,263,960.92	永续债	5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	-	-	租赁负债	57	47,548,747.70	54,722,753.63
长期股权投资	21	754,529,770.35	754,529,770.35	递延收益	58	-	-
投资性房地产	2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	-	-
固定资产	23	12,337,181.03	12,884,993.38	其他负债	60	32,085,263.76	32,087,535.65
在建工程	24	-	-	负债合计	61	11,964,351,730.76	11,720,179,049.92
使用权资产	25	47,058,082.11	54,439,20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2		
无形资产	26	68,206,762.45	73,732,281.17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	3,350,000,000.00	3,350,000,000.00
其中: 数据资源	27	-	-	其他权益工具	64	-	-
商誉	28	-	-	其中: 优先股	6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293,122,620.25	291,680,045.70	永续债	66	-	-
其他资产	30	162,204,996.79	159,067,077.06	资本公积	67	434,314,509.00	434,314,509.00
	31			减: 库存股	68	-	-
	32			其他综合收益	69	134,870,827.98	83,479,762.03
	33			盈余公积	70	124,239,019.47	124,239,019.47
	34			一般风险准备	71	273,024,833.83	273,024,622.73
	35			未分配利润	72	437,252,639.78	363,441,621.14
	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	4,753,701,830.06	4,628,499,534.37
资产总计	37	16,718,053,560.82	16,318,678,58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	16,718,053,560.82	16,318,678,584.29

公司负责人: 王宝明

王宝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耀杰

黄耀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宗裕

肖宗裕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26年1-6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行号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179,286,077.94	158,267,363.01
利息净收入	2	103,253,869.53	78,054,534.62
其中: 利息收入	3	168,132,551.15	164,722,614.28
利息支出	4	-64,878,681.62	-86,668,079.6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78,143,515.89	54,446,254.68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	63,060,712.87	48,202,756.3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	3,505,962.27	3,421,466.9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	11,411,108.18	2,551,778.2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	54,257,499.75	5,251,789.3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2	-	-
其他收益	13	181,174.66	162,570.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	-57,387,708.77	19,443,181.57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0.12	0.16
其他业务收入	16	834,629.65	909,473.7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	3,097.35	-441.17
二、营业总支出	18	129,066,668.44	127,195,496.30
税金及附加	19	1,276,977.48	1,113,674.66
业务及管理费	20	129,839,064.68	130,577,265.90
资产减值损失	21	-	-
信用减值损失	22	-2,049,373.72	-4,495,444.2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	-	-
其他业务成本	24	-	-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5	50,219,409.50	31,071,866.71
加: 营业外收入	26	94,198.08	158,893.54
减: 营业外支出	27	-	295,703.21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	50,313,607.58	30,935,057.04
减: 所得税费用	29	-17,544,705.59	-22,472,442.0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	67,858,313.17	53,407,499.0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1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67,858,313.17	53,407,499.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3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4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5	67,858,313.17	53,407,499.08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	51,391,065.95	-38,412,116.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	51,391,065.95	-38,412,116.2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0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3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51,391,065.95	-38,412,116.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	51,584,188.33	-38,344,269.94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7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8	-193,122.38	-67,846.31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9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	-	-
7.其他	5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	119,249,379.12	14,995,38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	119,249,379.12	14,995,382.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	-
八、每股收益:	56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7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8	-	-

公司负责人: 王宝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耀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宗裕

王宝明

黄耀杰

肖宗裕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2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号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165,724,661.08	150,325,056.65
利息净收入	2	98,742,077.07	75,576,461.77
其中:利息收入	3	162,088,345.23	161,532,011.02
利息支出	4	-63,346,268.16	-85,955,549.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73,720,628.25	51,247,068.7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	59,138,934.37	45,495,287.0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	3,505,962.27	3,421,466.9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	10,911,108.50	2,060,56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54,257,499.75	5,251,78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	11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	-
其他收益	13	162,161.69	143,360.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61,995,432.56	17,197,343.2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0.12	0.16
其他业务收入	16	834,629.65	909,473.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	3,097.35	-441.17
二、营业总支出	18	110,573,011.97	108,479,002.17
税金及附加	19	1,266,991.63	1,104,668.46
业务及管理费	20	111,355,394.06	111,869,777.97
资产减值损失	21	-	-
信用减值损失	22	-2,049,373.72	-4,495,444.2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	-	-
其他业务成本	24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	55,151,649.11	41,846,054.48
加:营业外收入	26	86,650.77	13,233.04
减:营业外支出	27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	55,238,299.88	41,859,287.52
减:所得税费用	29	-18,572,929.86	-22,876,058.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	73,811,229.74	64,735,346.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73,811,229.74	64,735,346.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	51,391,065.95	-38,412,116.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5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8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51,391,065.95	-38,412,116.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	51,584,188.33	-38,344,269.94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2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3	-193,122.38	-67,846.31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4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	-	-
7.其他	46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	125,202,295.69	26,323,230.11
八、每股收益:	48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9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0	-	-

公司负责人:王宝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耀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宗裕

王宝明

黄耀杰

肖宗裕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26年1-6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行次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	160,186,046.47	119,432,057.3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141,128,147.28	-119,556,472.2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	-295,458,704.43	99,387,182.2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7,838,053,072.21	2,583,371,76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	17,843,908,561.53	2,682,634,535.4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1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	21,150,528.56	16,650,712.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	69,461,388.45	70,722,00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	12,623,997.12	8,875,28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16,446,870,645.50	2,086,873,28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	16,550,106,559.63	2,183,121,28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1,293,802,001.90	499,513,246.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	-	1,6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	-	1,6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	4,317,925.03	6,464,010.7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4,317,925.03	6,464,01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4,317,925.03	-6,462,36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6	600,000,000.00	1,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	6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	550,000,000.00	1,701,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	10,370,547.95	43,741,705.21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13,097,473.54	13,046,27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	573,468,021.49	1,758,547,98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26,531,978.51	-358,547,98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	0.16	0.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	1,316,016,055.54	134,502,903.0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4,259,174,847.46	3,592,879,77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	5,575,190,903.00	3,727,382,677.93

公司负责人: 王宝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耀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宗裕

王宝明

黄耀杰

肖宗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2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行次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	153,620,270.60	115,192,824.6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141,128,147.28	-119,556,472.2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	-295,458,704.43	99,387,182.2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468,365,959.66	730,454,74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	1,467,655,673.11	825,478,283.9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1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	21,150,528.56	16,602,432.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	60,078,297.95	61,581,50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	11,682,569.96	7,231,34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695,770,305.41	337,175,47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	788,681,701.88	422,590,76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678,973,971.23	402,887,52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	-	1,65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	-	1,6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	2,280,409.10	5,485,884.0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	2,280,409.10	5,485,88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2,280,409.10	-5,484,234.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3	600,000,000.00	1,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6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	550,000,000.00	1,701,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	10,370,547.95	43,741,705.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12,279,777.67	12,276,38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572,650,325.62	1,757,778,088.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27,349,674.38	-357,778,08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	0.16	0.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	704,043,236.67	39,625,201.1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3,561,156,125.39	3,274,360,680.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4,265,199,362.06	3,313,985,882.00

公司负责人: 王宝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耀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宗裕

王宝明

黄耀杰

肖宗裕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厦门证券有限公司，于1988年7月16日经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批准成立，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名称为厦门证券公司。1991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310万元。

1993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分行批准，本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000万元。

1996年7月，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改制更名为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经财政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核准，并经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增资方式引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5亿元。

2015年5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人民币12亿元转增资本，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7.5亿元。

2017年10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新罗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德稻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同比增资人民币16亿元，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3.5亿元。

2021年1月25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公司股东北京新罗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深圳新世界集团有限公司转让4.99%公司股权，并于2021年2月23日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本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154980611G。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及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承销与保荐。

本公司营业期限：长期。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共设有15家证券营业部和10家分公司。

本公司下设控股子公司厦门公正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长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长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及长城国瑞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长城国瑞证券恒通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合

称“本集团”。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度 1 至 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

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处置子公司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工具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金融资产外，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按照简化模型计量损失准备，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7)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8)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90 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部分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其余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

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

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

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b.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

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0	2.86-5
办公及通讯设备	3~5	0~3	16.17~33.33
运输设备	6	0	16.67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或当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

(十二)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和交易席位费。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本集团对软件的使用寿命预计为 5-10 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的交易席位费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十六)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并以摊余成本计价。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并以摊余成本计价。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十七) 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的融资融券业务仅有融资业务。

融出资金系根据合约出借资金给客户用于购买限定范围内的证券，在财务报表中列示为融出资金，并按未清偿本金以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本集团对融出的资金定期进行减值评估。本集团根据融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违约损失，反映很可能承担的融出资金的违约风险。当客户未按期补足担保品而被强制平仓时，本集团对于尚需向客户收取的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按照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计提减值。

(十八) 转融通业务

转融通业务是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或证券出借给本集团，供本集团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转融通业务包括转融资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入的资金，确认对出借方的负债，并确认相应利息支出。

(十九)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放于存管银行的专门账户，与自有资金分开管理；

为代理客户证券交易而进行资金清算与交收的款项，存入交易所指定的清算代理机构，在结算备付金中核算。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在与清算代理机构清算时，本集团按规定将交纳的开户费、转托管费以及资金第三方存管费等相关费用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本集团按规定将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十)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包括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42号)规定，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损失。

(二十二) 期货风险准备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按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5%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期货风险准备金作为本公司的一项负债，单独核算，当风险损失发生时，在扣除当事人承担的损失后，以期货风险准备抵补。期货风险准备金达到相当于本公司注册资本的10倍时，不再提取。

(二十三) 收入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其中：

(1)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在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手续费收取的依据和标准为根据成交金额及代买卖的证券品种按相应的费率收取；

(2) 证券承销及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于相关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3)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按合同约定方式确认为收入。

2、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使用本集团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五) 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

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

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

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

值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三）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二十八）资产管理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为每一受托经营的资产管理计划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定期与托管人的估值结果进行核对。

对于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本集团以控制为基础判断与受托客户资产管理服务相关的资产，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是否应纳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内核算。

对于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本集团仅以资产管理人的身份对委托人提供资产在约定期间和范围内代理其投资、管理和处置资产，并收取管理费。本集团不承担与受托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风险，因此与受托客户资产管理服务相关的资产及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不纳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内核算。

四、重要会计政策的确定依据以及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

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本集团主要考虑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集团判断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主要考虑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评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是否一致时，本集团主要考虑本金金额在金融资产存续期内是否发生变动，利息是否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2) 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评估本集团是否作为投资者控制被投资企业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a)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b)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及(c)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有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企业构成控制。

对于本集团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如私募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本集团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本集团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持有的第二层级及第三层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基于市场报价估计并根据其流动性受限制的特征进行调整。该类工具公允价值的估计涉及可观察输入值和部分不可观察输入值。

（3）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根据税法规定，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4）商誉减值

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对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进行测试。确定商誉是否发生减值涉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应的资产组，并对相应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根据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其中，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需要本集团对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估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对预计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当资产组产生的实际现金流量低于预期或者情况变化导致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减少时可能发生商誉减值。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合并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3,751,306,121.97
其中：自有资金			83,120,651.37
其中：人民币	80,220,560.02	1.00000	80,220,560.02
美元	377,030.31	7.02880	2,650,070.65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港币	276,810.42	0.90322	250,020.70
客户资金			3,651,943,851.22
其中：人民币	3,650,675,253.27	1.00000	3,650,675,253.27
美元	88,983.96	7.02880	625,450.46
港币	712,060.77	0.90322	643,147.49
其他货币资金			14,808,103.09
其中：人民币	14,808,103.09	1.00000	14,808,103.09
加：应收利息			1,433,516.29
其中：自有资金			41,833.28
客户资金			1,391,683.01
合计			3,751,306,121.97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3,143,913,410.48
其中：自有资金			125,868,661.64
其中：人民币	122,969,252.54	1.00000	122,969,252.54
美元	376,935.02	7.02880	2,649,400.87
港币	276,796.61	0.90322	250,008.23
客户资金			3,018,044,748.84
其中：人民币	3,017,050,935.56	1.00000	3,017,050,935.56
美元	81,473.12	7.02880	572,658.27
港币	466,281.78	0.90322	421,155.01
其他货币资金			13,540,849.62
其中：人民币	13,540,849.62	1.00000	13,540,849.62
加：应收利息			1,601,827.98
其中：自有资金			41,833.28
客户资金			1,559,994.70
合计			3,159,056,088.08

2、结算备付金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1,230,631,155.40	1.0000	1,230,631,155.40
美元	206,451.57	7.02880	1,451,106.75
港币	993,112.70	0.90322	896,999.23
小计			1,232,979,261.38
客户信用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162,745,393.71	1.0000	162,745,393.71
小计			162,745,393.71
客户衍生品备付金			
人民币	10,298,823.51	1.0000	10,298,823.51
小计			10,298,823.5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客户备付金合计			1,406,023,478.60
公司自有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417,451,404.00	1.0000	417,451,404.00
小计			417,451,404.00
公司备付金合计			1,823,474,882.60
加：应收利息			409,898.43
其中：自有资金			226,080.24
客户资金			183,818.19
合计			1,823,884,781.03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611,592,604.37	1.00000	611,592,604.37
美元	193,207.91	7.02880	1,358,019.76
港币	1,253,538.23	0.90322	1,132,220.80
小计			614,082,844.93
客户信用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61,390,290.80	1.00000	61,390,290.80
小计			61,390,290.80
客户衍生品备付金			
人民币	10,298,969.12	1.00000	10,298,969.12
小计			10,298,969.12
客户备付金合计			685,772,104.85
公司自有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413,936,756.10	1.0000	413,936,756.10
小计			413,936,756.10
公司备付金合计			1,099,708,860.95
加：应收利息			409,898.43
其中：自有资金			226,080.24
客户资金			183,818.19
合计			1,100,118,759.38

3、融出资金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境内	1,325,585,984.43	1,175,878,797.26
其中：个人	1,323,662,375.46	1,173,122,939.96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机构	1,923,608.97	2,755,857.30
加：应收利息	51,012,751.20	49,487,527.02
减：减值准备	3,148,353.25	2,342,002.07
账面价值合计	1,373,450,382.38	1,223,024,322.21

注：融出资金中无向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融出的资金。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担保物类别	2026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资金	178,987,749.46	143,092,897.13
债券	2,208,198.81	617,472.07
股票	3,928,768,923.04	3,542,332,172.30
基金	79,044,517.27	78,791,724.96
合计	4,189,009,388.58	3,764,834,266.46

4、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类别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债券	498,500,677.92	537,120,395.67
私募基金	71,811,663.37	76,660,812.67
银行理财产品	101,936,119.96	101,225,893.38
股票	48,544,998.44	60,265,541.06
公募基金	133,655,820.57	100,039,740.59
资管计划	22,666,716.44	13,920,069.93
非上市股权	478,456.75	570,706.00
合计	877,594,453.45	889,803,159.30

6、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债券	8,851,942,274.76	83,883,716.20	-320,938,824.18	8,614,887,166.78
合计	8,851,942,274.76	83,883,716.20	-320,938,824.18	8,614,887,166.78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债券	9,359,238,259.87	113,743,443.00	-389,717,741.95	9,083,263,960.92
合计	9,359,238,259.87	113,743,443.00	-389,717,741.95	9,083,263,960.92

7、应付短期融资款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融资券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短期收益凭证	334,250,000.00	284,250,000.00
加：应付利息	15,979,917.81	10,287,499.32
合计	1,650,229,917.81	1,594,537,499.32

注：短期收益凭证系本公司通过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发行的期限小于一年的收益凭证。截至 2026 年 6 月已发行未到期的短期融资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3.00 亿元，未到期产品的利率为 1.60%到 1.90%。

8、交易性金融负债

类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债券	1,432,846,581.15	0.00	1,432,846,581.15
合计	1,432,846,581.15	0.00	1,432,846,581.15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债券	1,777,709,583.80	0.00	1,777,709,583.80
合计	1,777,709,583.80	0.00	1,777,709,583.80

9、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质押式回购	3,658,540,000.00	3,927,660,000.00
应付利息	332,923.73	631,962.55
合计	3,658,872,923.73	3,928,291,962.55

(2) 按金融产品种类列示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债券	3,658,540,000.00	3,927,660,000.00
应付利息	332,923.73	631,962.55
合计	3,658,872,923.73	3,928,291,962.55

10、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3,631,941,146.93	3,058,871,651.83
机构	1,371,367,807.80	558,570,757.80
小计	5,003,308,954.73	3,617,442,409.63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178,839,720.06	143,064,712.10
机构	134,029.40	26,960.79
小计	178,973,749.46	143,091,672.89
衍生品业务		
-个人	933,671.98	305,317.75
-机构		
小计	933,671.98	305,317.75
应付利息	44,434.14	44,434.14
合计	5,183,260,810.31	3,760,883,834.41

11、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票面利率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5 国瑞 01	500,000,000.00	2025/8/7	3 年期	2.36%	509,829,339.25	503,805,702.79
合计	-	-	-	-	509,829,339.25	503,805,702.79

12、实收资本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比例(%)	2025年12月31日	比例(%)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	2,244,500,000.00	67.00	2,244,500,000.00	67.00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比例(%)	2025年12月31日	比例(%)
有限公司				
北京新罗顿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938,335,000.00	28.01	938,335,000.00	28.01
深圳市新世界集团有限 公司	167,165,000.00	4.99	167,165,000.00	4.99
合计	3,350,000,000.00	100.00	3,350,000,000.00	100.00

13、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28,761,467.14	23,202,924.71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8,970,379.14	6,676,835.99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9,791,088.00	16,526,088.72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8,683,719.16	27,459,335.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251,905.62	1,010,304.31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7,224,921.90	251,739.56
债券逆回购利息收入	26,983.72	758,564.75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03,435,459.23	113,050,049.46
其他利息收入	0.00	0.00
小计	168,132,551.15	164,722,614.28
利息支出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801,210.49	1,245,134.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6,338,704.43	42,724,080.89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871,852.72	9,306,233.33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8,871,852.72	9,303,872.22
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6,062,966.44	22,092,820.38
债券利息支出	6,023,636.46	3,358,145.25
其他利息支出	6,780,311.08	7,941,665.65
小计	64,878,681.62	86,668,079.66
利息净收入	103,253,869.53	78,054,534.62

14、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	84,150,668.09	64,634,085.29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8,749,920.42	61,230,249.8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60,254.01	260,306.86
代销金融资产业务	1,018,427.42	436,059.36
期货经纪业务	3,922,066.24	2,707,469.26
投资银行业务	3,505,962.27	3,421,466.99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	2,396,226.43	1,231,132.08
证券承销业务	1,109,735.84	1,435,617.93
证券保荐业务	-	754,716.98
资产管理业务	11,472,225.66	2,722,881.29
投资咨询业务	164,623.11	269,748.22
其他	821.72	504.92
小计	99,294,300.85	71,048,686.7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	21,089,667.48	16,431,328.9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3,657,053.76	9,240,904.27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61,117.48	171,103.06
小计	21,150,784.96	16,602,432.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8,143,515.89	54,446,254.68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62,564,576.71	1,018,427.42	143,386,793.61	436,059.36
合计	62,564,576.71	1,018,427.42	143,386,793.61	436,059.36

(3) 资产管理业务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定向资产管理	10,460,437.12	1,079,634.00
集合资产管理	1,011,788.54	1,643,247.29
专项资产管理	0.00	0.00
小计	11,472,225.66	2,722,881.29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61,117.48	171,103.06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1,411,108.18	2,551,778.23

15、投资收益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	-----------	-----------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0.00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54,257,499.75	5,251,789.31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4,064,343.92	-16,442,657.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7,816.30	4,287,590.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302,160.22	-20,730,247.47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68,321,843.67	21,694,446.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494,277.70	23,339,547.77
——其他债权投资	7,843,302.80	33,215,288.50
——衍生金融工具	15,813,230.01	56,144,192.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171,033.16	-91,004,582.31
合计	54,257,499.75	5,251,789.31

16、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472,162.88	746,221.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343,695.16	89,826,957.25
衍生金融工具	20,428,149.27	-71,129,997.43
合计	-57,387,708.77	19,443,181.57

17、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职工薪酬及福利	69,495,712.08	67,998,014.39
中介咨询费	2,161,543.89	2,977,744.94
经营租赁费	1,246,563.98	1,415,120.33
折旧及摊销费用	26,101,672.54	25,812,950.70
日常行政费用	3,785,370.59	4,203,411.9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6,313,802.33	17,497,869.37
会议差旅费	736,337.15	784,245.73
业务宣传及招待费	362,808.81	657,944.80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物业管理费	1,961,021.88	2,264,041.94
车辆运营管理费	30,721.77	43,369.63
投资者保护基金	1,494,915.44	988,596.50
其他	6,148,594.22	5,933,955.67
合计	129,839,064.68	130,577,265.90

1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应收款项	-2,598,228.39	-4,126,054.8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57,496.51	-90,461.78
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806,351.18	-278,927.60
合计	-2,049,373.72	-4,495,444.26

天
臣